

## 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设立软件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##### 1、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为适应未来业务发展需要，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运达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拟使用自有资金 500 万元在成都高新区设立全资软件子公司，新设软件子公司主要从事：轨道交通相关产品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和服务，计算机软件产品的销售。

##### 2、投资履行的审批程序

本次设立销售子公司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运达科技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会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。

#### 二、投资主体基本情况

本项目投资主体为运达科技，出资比例为 100%，无其他投资主体。

#### 三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- 1、拟定公司名称：成都运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；
- 2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500 万元；
- 3、投资方式：自有资金；
- 4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；
- 5、拟设地址：成都高新区；
- 6、拟定经营范围：轨道交通相关产品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和服务，计算

机软件产品的销售。

以上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结果为准。

#### **四、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**

##### **1、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影响：**

公司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目的为扩大产品研发，提高研发效率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，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。

##### **2、可能存在的风险：**

投资设立子公司尚需得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审批；同时子公司成立后，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、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。公司将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，不断完善拟设公司的管理体系和内控机制，以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，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。

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不会对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**五、备查文件**

##### **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**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5月22日